



佛学启蒙

第十五课 因果业报



俗语说：‘种瓜得瓜，种豆得豆’。如一粒瓜种，种下地里，没有意外的损碍，总有一天会抽芽长大，而开花结果的；而且所结的果子，一定是瓜，不会是豆。这种道理，叫做〈因果〉。

我们的思想行为，也是一样。只要曾经做过，不问是善是恶，总都是要获得他应得的后果。譬如我们做了一件利益大众的善事，就可以受到社会的赞誉，团体或政府的奖励，获得种种好的果报。如果我们做的是损害大众的恶事，就要受舆论的制裁，法律的刑罚，得到种种不好的果报。

在这次生命当中，所作的善恶，直接的影响于现身；间接的可以影响到子孙；而

且会留待以后的另一次生命中来受报。有这种行为，必然有这种后果。报应可以有迟早，但绝不能避免的。这种道理，叫做‘因果业报’。

业报因果的第一个原则，是‘自作自受’。所以我们现在的苦乐，就是过去行为的后果，并不是什么‘神的赏罚’。假使我们希望将来能够得到更好的生活，就得从现在的思想行为改造起，依照佛教的道理，努力去改恶行善，创造新的好生命。

问答

1. 什么是因果？
2. 试简单说明‘因果业报’的意义。
3. 因果业报的第一原则是什么？
4. 这次生命中所作的善恶，会有怎样的结果？